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警務員呂志衛
電話：03-8230379、警用：2483
傳真：03-8234243
電子信箱：lu092684595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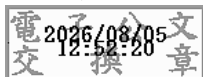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警管字第11501506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5015062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函頒「防空避難指引」1份，請加強運用宣
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14年6月30日台內警字第11408761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鑒於本縣2026城鎮韌性(防空)演習將於115年8月12日13時30分至14時實施，為期前向民眾強化宣導防空避難觀念，協助民眾於防空警報發布時，得依該指引所在情境，迅速判斷並採取適當應變措施。
- 三、請各單位配合於演習前，利用各種集（機）會場合宣導，加強推廣，俾利民眾於極端狀況下迅速應變，確保生命安全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花蓮縣消防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花蓮縣環境保護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級農會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警察分局
副本：本縣警察局保安科、本縣警察局防治科、本縣警察局民防管制中心



115/08/05

